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陳韋伶
電話：03-5220824
電子信箱：02412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東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12004104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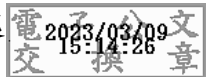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教育部編製「身心障礙人員防災參考指引手冊」，請貴校協助宣傳與多加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3月7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2270088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學校推動身心障礙學生之防災教育工作、健全防災整備資源並熟悉防災避難演練，教育部特編製「身心障礙人員防災參考指引手冊」(以下簡稱本手冊)，提供各校人員迅速了解校園防災工作實質內容，以利學校完整掌握防災工作流程與做法，落實各項防災工作及提高防災工作執行成效。
- 三、旨揭手冊逕至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/教學資源/部會教學資源處下載，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KMX64n>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學務處 112/03/09 15:47



1120001134

無附件